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统计委员会

**第五届会议**

2016年12月14日至16日，曼谷

**统计委员会第五届会议的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要求经社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	2
A. 要求采取行动的事项 .....	2
B. 提请经社会注意的事项 .....	2
二. 会议纪要 .....	3
A. 为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推进官方统计： 亚太区域统计界制订的共同愿景和行动框架 .....	3
B. 通过现有区域性举措实现愿景 .....	4
C. 行动框架、伙伴协调和利益攸关方责任 .....	8
D. 供参考的事项 .....	9
E. 提请委员会予以关注的各项报告 .....	9
F. 审议供提交经社会第七十三届会议的各项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 .....	10
G. 其他事项 .....	10
H. 通过统计委员会第五届会议的报告 .....	10
三. 会议的组织 .....	10
A. 会议的开幕、会期和组织 .....	10
B. 会议出席情况 .....	10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	11
D. 议程 .....	11
E. 其他活动 .....	12
附件	
文件清单 .....	13

## 一. 要求经社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 A. 要求采取行动的事项

1. 谨提请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注意统计委员会的以下建议。

#### 建议 5/1

鉴于政府对成功落实行动框架的高级别承诺对于确保政治、体制和资源支持和动员基础广泛的伙伴关系从而实现改革国家统计系统以支持《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实施工作这一集体愿景至关重要，统计委员会建议，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进一步考虑 2018 年在更高决策层举行委员会第六届会议。

### B. 提请经社会注意的事项

2. 谨提请经社会注意委员会通过的以下决定。

#### 决定 5/1

统计委员会总体上核准亚太统计界的集体愿景和行动框架，包括：

- (a) 集体愿景取代现有的 2020 年目标，作为委员会的参考，以加强统计能力支持《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 (b) 五个行动领域及其伴随的目标；
- (c) 集体行动的三项原则；
- (d) 拟议的执行机制。

就此，委员会决定，主席团在秘书处的协助下，将在委员会本届会议以后立即开展的为期六周的与委员会所有成员协商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秘书处题为“为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推进官方统计：亚太洋统计界制订的共同愿景和行动框架”的说明(E/ESCAP/CST(5)/1)。

委员会注意到，集体愿景和行动框架以及在六周协商期间所收到的任何反馈将纳入正在进行的、为在亚洲及太平洋实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制订区域路线图的政府间进程，以确保高度步调一致。

#### 决定 5/2

统计委员会大体上核可文件 E/ESCAP/CST(5)/3 中所载的“亚洲及太平洋改进人口和社会统计区域战略”的拟议执行计划，包括反映国家层面改进工作的愿景、目标和具体目标，以及国家层面的执行，区域协调和监督的安排。

委员会还总体核准人口和社会统计区域指导小组的职权范围(载于上述文件附件一)。

## 二. 会议纪要

### A. 为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推进官方统计：亚太区域统计界制订的共同愿景和行动框架

(议程项目 2)

3. 委员会收到本议程项目下印发的两份文件 (E/ESCAP/CST(5)/1 和 E/ESCAP/CST(5)/INF/4) (文件清单见附件一)。

4. 关于改革国家统计系统集体行动问题专题小组的讨论使委员会获益。专题小组由以下成员组成：联合国统计司助理司长兼人口动态和社会统计处处长 Keiko Osaki-Tomita 女士；新西兰统计局政府副统计师兼副首席执行官 Teresa Dickinson 女士；太平洋共同体统计促进发展司司长 Ofa Ketuu 女士；菲律宾统计局副国家统计师 Romeo Soon Recide 先生；和尼泊尔中央统计局总局长 Suman Raj Aryal 先生。

5. 以下国家的代表作了发言：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柬埔寨、中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蒙古、新西兰、菲律宾、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萨摩亚(代表太平洋岛屿发展中国家)、斯里兰卡和东帝汶。

6. 联合国统计司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的代表也作了发言。

7. 委员会对亚太经社会秘书处推动开展协商导致制定了拟议的集体愿景和行动框架表示赞赏，特别是通过 2016 年 8 月在曼谷举行的“亚太改革官方统计以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大会”，以及 2016 年 9 月举办的关于“数据和统计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问题的两次次区域讲习班(一次在印度大诺伊达，另一次在哈萨克斯坦阿拉木图举行)。

8. 委员会着重指出改革国家统计系统的紧迫性，以便就经济、社会和环境发展制作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宏伟目标及其目标 17 和具体目标 169，以及《议程》的口号“不让一个人掉队”相匹配的高质量、密切相关、及时、可靠和分列的统计资料和数据。鉴于在制作所需要的数据方面前所未有的挑战，使加强统计能力成为改革进程的有机组成部分是十分合适的。就此，委员会支持集体愿景代表加强数据和统计的区域层面的共同雄心壮志。

9. 委员会强调在其主持下、在现有的区域统计发展举措的基础上进一步推进改革议程的重要性。鉴于对用于不同层面监测的高质量数据和统计的需求，委员会指出，必须优先重视国家发展政策的大小目标以及相应的指标框架，以及改革各组织、进程和人的未来努力应吸取早先统计能力加强工作的经验教训，包括监测千年发展目标的经验教训。委员会强调，多利益攸关方参与行动框架对于相互补充、协作和协调在五个行动领域产生和交付区域资源至关重要，其中包括范围广泛的利益攸关方。就此，委员会核准了区域行动框架的原则。

10. 委员会强调改革的成功与否将取决于政治、体制和资源支持。有鉴于此，统计界使高级别政治领导和决策人员有效参与以便传达集体愿景和确保这种支持就显得相当重要。委员会建议成员国加大力度采用和利用现有的工

具、新技术和创新做法，促进统计的制作和传播。委员会同意集体行动的五个行动领域，并呼吁成员国和发展伙伴加倍努力将愿景变为现实，承诺变为行动。

11. 委员会强调在集体愿景、行动框架和在亚太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行动议程》区域路线图之间的紧密对接十分重要，预计在进行中的政府间协商会产生并将由定于 2017 年 3 月举行的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第四届会议加以审议。

12. 委员会指出了加强统计能力的重要性，同时强调，需调动财政和技术资源支持国家努力提高其统计系统。就此，委员会建议发展伙伴将对欠发达成员国的财政和技术支持置于优先地位，以便协助国家提高统计制作和质量的工作。

13. 委员会听取了关于在改革统计工作和机构领域的国家层面的努力和经验的介绍。

14. 几个代表团指出，会议文件需要更详细的阐述，包括更有力地强调将加强国家统计能力作为可持续发展目标政治进程的一部分加以整合，支持统计系统技术改造和现代化的交叉性基础工作、范围更广泛的发展伙伴之间的协调，与《第三次国际发展筹资大会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联接，以及进一步澄清拟议的集体愿景监测框架。

15. 委员会通过了建议 5/1 和决定 5/1。

## B. 通过现有区域性举措实现愿景

(议程项目 3)

16. 改进可持续发展目标统计的质量，包括亚洲及太平洋改进经济统计区域方案的研究和经验教训问题专题小组的讨论使委员会获益。专题小组由以下成员组成：吉尔吉斯斯坦国家统计局行政主任 Elmira Alymkulova 女士；蒙古国家统计局经济统计司司长 Erdenesan Eldevochir 女士；塔吉克斯坦共和国总统下属统计局贸易和服务业统计司司长 Firdavsi Asmatbekov 先生。

### 1. 经济统计

17. 委员会收到本议程项目下印发的一份文件(E/ESCAP/CST(5)/2)。

18. 以下国家的代表作了发言：孟加拉国、斐济、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马来西亚、马尔代夫、蒙古、新西兰、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9. 委员会对亚洲及太平洋改进经济统计区域方案指导小组的工作和秘书处继续有效落实该方案表示高度赞赏。委员会特别注意到 2016 年成功举办了亚太经济统计周，成员国和发展伙伴做了实质性的贡献，并欢迎对指导小组的工作进行改组变为特别工作组，是促进加快落实工作的令人鼓舞的动态。

20. 委员会对俄罗斯联邦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国际开发部为区域方案提供持久的财政支持正式表示感谢，并向以培训以及国与国研究交流形式提供技术援助的许多代表团表示赞赏。

21. 委员会认识到，经济统计对于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十分重要，并强调区域和国家努力不仅要集中于提高经济统计数据供应，还要支持统计质量其他方面的改进工作。委员会指出，进一步探讨经济统计核心数据集与区域方案下可持续发展目标监测框架之间的联系十分重要，以便将援助投向需要更多可持续发展目标监测援助的国家的核心数据集领域。就此，委员会强调更有必要支持各国根据环境—经济核算系统框架详细制订账目。

22. 一个成员赞成使用已经应用于监测区域方案的能力筛查作为委员会在议程项目 2 下审议的集体愿景和行动框架监测框架的一部分。另一个成员建议，在区域方案中作出规定，使各国在制定伙伴关系协定中克服最初的障碍，使它们充分受益于 2016 年根据区域方案设立的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资源中心。

## 2. 人口和社会统计

23. 委员会收到了在本议程项目下印发的一份文件(E/ESCAP/CST(5)/3)。

24. 以下国家的代表作了发言：阿塞拜疆、孟加拉国、中国、日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蒙古、新西兰、俄罗斯联邦和东帝汶。

25. 联合国统计司和联合国人口基金的代表也作了发言。

26. 委员会赞赏主席之友小组和秘书处所做的大量工作：制定执行计划，重拟愿景、目标和具体目标，以便与亚太统计界共同愿景和行动框架保持一致(委员会在议程项目 2 下对此进行审议)。

27. 委员会强调指出，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其他国家社会政策优先事项而制定高质量的数据和人口与社会统计以支持决策进程非常重要，目的是查明弱势人口群体，确保没有一个人掉队。委员会指出，必须审查区域人口和社会统计核心数据集是否符合可持续发展目标政策优先事项以及其他国家政策优先事项。

28. 委员会要求加快区域行动，以便将执行计划变成国家层面的具体干预措施，以改善人口和社会统计。在这样做时，委员会强调指出了在国家统计发展政策优先事项的范畴内执行区域战略的重要性。

29. 委员会强调在区域层面提供协调一致的支持和建立伙伴关系以支持国家行动的重要性。委员会呼吁发展伙伴提供更多财政和技术支持，用以执行区域战略，特别是侧重于援助欠发达国家。在这方面，委员会注意到日本政府提出，愿意支持本区域成员国推进其统计发展。

30. 委员会注意到下列国家和组织提出愿意成为业已设立的人口和社会统计区域指导小组的成员：阿塞拜疆、蒙古、新西兰、俄罗斯联邦和联合国统计司。

31. 一名代表建议，在审查和修订指导小组《职权范围》修订时应征求成员国的意见。因此，文件 E/ESCAP/CST(5)/3 附件一所载指导小组职权范围第 18 段最后一句中，“主席团”应删除，修订后的句子为“修订须经统计委员会批准。”

### 3. 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

32. 委员会收到了在本议程项目下印发的题为《亚洲及太平洋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区域指导小组第二次会议的报告》的秘书处的说明(E/ESCAP/CST(5)/4)。

33. 以下国家的代表作了发言：孟加拉国、柬埔寨、中国、日本、马来西亚、新西兰、大韩民国和瓦努阿图(代表太平洋岛屿发展中国家)。

34. 联合国统计司的代表也发了言。

35. 委员会高度赞赏亚洲及太平洋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区域指导小组提供战略指导并支持成员国执行《亚洲及太平洋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区域行动框架》。委员会祝贺成员国在执行《区域行动框架》方面取得的进展，同时对成员国之间进展参差不齐表示关切。

36. 委员会建议，区域指导小组在秘书处的协助下查明在执行《区域行动框架》方面落后的国家，并优先支持这些国家。委员会还建议应开展区域分析，以监测执行情况，并为区域指导小组确定区域支助的优先事项提供依据。

37. 委员会强调，亚太经社会于 2014 年 11 月举行的亚洲及太平洋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部长级会议对确保获取政治承诺、促进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具有重要意义。在这方面，委员会强调指出，《区域行动框架》在提高政治影响力以及通过成员国制定的相关目标和具体目标确保实行问责制方面发挥了、并应继续发挥关键作用。委员会鼓励所有尚未提交其国家具体目标和基线报告的国家提交这些报告，并要求发展伙伴向成员国提供相关支持。

38. 委员会认识到，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是政府规划和政策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源于一个运作良好的国家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系统的统计数据支撑着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指标。在这方面，委员会强调，改善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的努力应纳入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国家行动之中，并体现于国家统计发展战略中。此外，委员会注意到在国家一级促使多利益攸关方参与的重要性，因为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往往是广泛的国家机构的共同责任。

39. 委员会强调，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系统需要现代化并且统筹兼顾，并指出，使用行政数据，包括民事登记数据，是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主要数据来源。委员会强调，向广大范围的用户提供数据的同时，个人信息保密也很重要。

40. 委员会了解到为执行《区域行动框架》而开展的国家和区域一级活动以及全球支持，包括布里斯班协调一致小组向太平洋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的支持。

#### 4. 灾害相关统计

41. 委员会收到了在该议程项目下印发的一份文件(E/ESCAP/CST(5)/5)。
42. 下列成员国的代表发言：孟加拉国、日本和斯里兰卡。
43. 太平洋共同体秘书处的代表也作了发言。
44. 委员会强调，拥有更好的灾害相关统计数据对亚太区域灾害频发地区改进备灾和救灾工作至关重要。
45. 委员会欢迎并赞赏亚洲及太平洋灾害相关统计专家组在制定拟议灾害相关统计框架和补充指导材料方面取得的进展，并邀请更多的国家参加专家组工作。
46. 委员会肯定并支持专家组与其他国际实体继续开展合作，包括减少灾害风险有关的术语和指标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工作组，并鼓励国家统计局与灾害管理机构在国家一级加强合作。
47. 一位代表注意到灾害相关统计与经济统计(特别是国民经济核算)之间的联系，并建议探讨各种方法，确保亚洲及太平洋灾害相关统计专家组努力对这些联系提出咨询意见。

#### 5. 农业和农村统计

48. 委员会收到了在该议程项目下印发的一份文件(E/ESCAP/CST(5)/6)。
49. 以下成员国的代表发了言：孟加拉国、柬埔寨、中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蒙古、尼泊尔、大韩民国和瓦努阿图(代表太平洋岛屿发展中国家)。
50. 下列专门机构和组织的代表也发了言：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工发组织；太平洋共同体秘书处。
51. 委员会表示大力支持《亚洲及太平洋改善农业和农村统计行动计划》，并满意地注意到执行工作取得的进展。它肯定了粮农组织、亚太经社会及亚洲开发银行建立强有力的伙伴关系实施该计划的重要性。委员会注意到需要继续进行能力建设以改善农业和农村统计并表示支持继续开展实施工作。
52. 若干代表团强调了《区域行动计划》对落实《2030年议程》的重要性。在这方面，委员会注意到，改善农业和农村统计数据也导致改善经济和环境统计，并且改进元数据和数据质量。
53. 若干代表团谈到其政府为执行《区域行动计划》提供的支助，并且提出将根据需要继续并加强提供支助。
54. 透过《区域行动计划》得到支助的成员国重点谈到了一些好处，包括能够更准确地估计国内生产总值并编制农业卫星账户；使用数据收集成本节约技术，如卫星图像、遥感和电脑化人员访谈；更好地配套和整合各种数据收集工具。

55. 几个代表团谈到落实《区域行动计划》工作中获得的经验教训，并强调了国家统计局与农业部密切合作改善农业和农村统计的重要性。

56. 若干代表团建议，《区域行动计划》的落实工作应包括制定有关节省农业和农村统计数据编制成本方法指南；举行部长级会议以获得改善农业和农村统计的政治承诺；分享关于技术援助请求的信息。

57. 粮农组织的代表谈到，改善农业和农村统计数据是粮农组织更为广泛的国别方案框架的组成部分，并鼓励委员会成员在其各自的国别方案框架中要求优先注意农业统计。这将有助于在《区域行动计划》之外为统计工作提供额外资源。该代表还表示粮农组织随时准备支持各国为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努力进行国家能力建设。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的代表强调了制造业在粮食供应方面的作用，并向委员会介绍了该组织与粮农组织合作建立粮食加工统计数据库的工作。

58. 委员会注意到，农业、渔业和林业是太平洋岛屿国家的经济支柱，并提到《区域行动计划》针对太平洋地区并得到各种伙伴关系的支持，并协助近期在该次区域进行农业普查。

## **C. 行动框架、伙伴协调和利益攸关方责任**

(议程项目 4)

59. 关于采取集体行动扩大综合影响的专题小组讨论使委员会受益。该小组成员包括亚太经社会统计司司长、联合国基金会可持续发展全球伙伴关系方案经理兼可持续发展政策主任 Jenna Slotin 女士、世界银行首席统计师、亚洲及太平洋统计培训协调网络成员 Olivier Dupriez 先生、菲律宾统计局国家统计员和民事登记总长 Lisa Grace S. Bersales 女士。

60. 下列成员国的代表发了言：中国、印度、日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尼泊尔、菲律宾和泰国。

61. 东南亚国家联盟秘书处的代表作了发言。

### **1. 审议秘书处统计次级方案今后的重点**

62. 委员会支持秘书处统计次级方案今后的重点。

63. 一个代表团注意到国家统计系统现代化相关技术援助的需求日益增加。

64. 委员会注意到新成立的东盟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工作组，并建议秘书处与其合作。

65. 针对日本代表的询问，秘书处指出，根据 E/ESCAP/CST(5)/1 号文件所列举的秘书处在亚太统计界集体愿景和行动框架方面的责任，预计不需要对 2016-2017 年工作方案作出任何修改。

### **2. 亚太统计发展伙伴关系**

66. 委员会收到秘书处在本议程项目下印发的一份说明 (E/ESCAP/CST(5)/7)。



67. 委员会表示大力支持开展合作，尤其是就亚太统计发展伙伴关系开展合作，并强调该伙伴关系对确保以协调和合作的方式加强统计工作、促进《2030 年议程》十分重要。在这方面，委员会鼓励发展伙伴加强亚太统计发展伙伴关系在亚太统计界落实集体愿景和行动框架方面的作用。

68. 委员会感谢众多发展伙伴对统计发展的支持，并强调需要通过类似亚太经济统计周等机制，进一步支持区域交流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

### 3.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培训协调网

69. 委员会收到秘书处在本议程项目下印发的一份说明(E/ESCAP/CST(5)/8)。

70. 委员会表示大力支持亚洲及太平洋统计培训协调网，并感谢菲律宾作为主席所做的工作。委员会还赞赏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作为秘书处所发挥的作用，并指出在这方面需要加强亚太研究所的人力资源以便提供相关服务。

71. 委员会赞赏亚太统计所在培训资源数据库原型方面开展的工作，并强调需要开展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统计培训以及关于现代化建设中的决策培训。

72. 委员会核可了亚洲及太平洋统计培训协调网 2016-2017 年最新工作方案。

### D. 供参考的事项

(议程项目 5)

73. 委员会收到在本议程项目下印发的一份文件(E/ESCAP/CST(5)/INF/5)。

74. 没有代表发言。

### E. 提请委员会予以关注的各项报告

(议程项目 6)

#### 1. 主席团的报告

75. 委员会收到在本议程项目下印发的一份文件(E/ESCAP/CST(5)/INF/6)。

76. 没有代表发言。

#### 2.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的报告

77. 以下成员国的代表作了发言：日本。

78. 日本代表团称，作为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的东道国，日本政府高度赞赏成员和准成员及国际组织为统计研究所的工作提供的现金和实物捐助。日本代表团向委员会承诺其政府将尽可能继续为亚太统计所提供最大力度的支持，并请成员和准成员以及国际组织给予同样的支持。日本代表团感谢各国统计局和秘书处迄今所作的努力，同时也鼓励委员会成员与各自国家政府内处理技术合作事宜的单位进行接触，以确保在即将于 2017 年 8 月开展的日

本国际协力机构年度需求调查中优先考虑亚太统计所—日本国际协力机构联合课程。

## **F. 审议供提交经社会第七十三届会议的各项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

(议程项目 7)

79. 请委员会讨论和审议拟纳入决议草案的各种想法意见，这些决议草案将提交经社会第七十三届会议进一步审议和核准。

80. 没有代表就决议草案提出建议。

## **G. 其他事项**

(议程项目 8)

81. 以下成员国的代表作了发言：澳大利亚和马尔代夫。

82. 委员会听取了自然资源型经济体统计乌兰巴托城市小组的工作进展情况介绍，该城市小组将向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提交其进展情况的全面报告。

83. 一个代表团建议，委员会可进一步探讨作为区域人口与社会统计核心数据集的 11 个领域之一的治理统计。

## **H. 通过统计委员会第五届会议的报告**

(议程项目 9)

84. 委员会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通过了本报告。

# **三. 会议的组织**

## **A. 会议的开幕、会期和组织**

85. 统计委员会第五届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至 16 日在曼谷举行。会议由泰国数字经济与社会部督察长 Rajana Netsaengtip 女士宣布开幕。开幕式上，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和统计委员会第四届会议主席发表讲话。

## **B. 会议出席情况**

86. 以下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出席了委员会会议：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不丹、柬埔寨、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斐济、格鲁吉亚、中国香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中国澳门、马来西亚、马尔代夫、蒙古、缅甸、尼泊尔、新西兰、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萨摩亚、斯里兰卡、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瓦努阿图和越南。

87. 以下联合国秘书处单位派代表出席了会议：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88. 以下联合国机构的代表出席了会议：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

89. 以下联合国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的代表出席了会议：粮农组织、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工发组织、世界银行。

90. 以下政府间组织代表出席了会议：亚洲开发银行、东盟秘书处、欧洲联盟委员会、太平洋共同体秘书处。

91. 以下组织的观察员列席了会议：国际开发部、欧亚经济委员会、伊斯兰国家统计经济和社会研究及训练中心、联合国基金会、可持续发展数据全球伙伴关系。

###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92. 委员会选出以下主席团成员：

主席： Suhariyanto 先生(印度尼西亚)

副主席： 宁吉喆先生(中国)

Wah Wah Maung 女士(缅甸)

Alexander Surinov 先生(俄罗斯联邦)

成员： Mohammadsadegh Alipour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报告员： Simil Johnson 先生(瓦努阿图)

### D. 议程

93. 委员会通过了以下议程：

1. 会议开幕：

(a) 致开幕辞；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c) 通过会议议程。

2. 为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推进官方统计：亚太区域统计界制订的共同愿景和行动框架。

3. 通过现有区域性举措实现愿景：

(a) 经济统计；

(b) 人口和社会统计；

(c) 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

(d) 灾害统计；

(e) 农业和农村统计。

4. 行动框架、伙伴关系协调和利益攸关方职责：

(a) 审议秘书处统计次级方案的未来工作重点；

- (b) 亚太统计发展伙伴关系；
  - (c)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培训协调网。
5. 供参考的事项。
  6. 提请委员会予以关注的报告：
    - (a) 主席团的报告；
    - (b)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的报告。
  7. 审议供提交经社会第七十三届会议的各项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
  8. 其它事项。
  9. 通过委员会第五届会议的报告。

## **E. 其他活动**

94. 结合委员会会议举行了以下研讨会、会边活动和特别会议：
  - (a) 2016年12月13日至14日(亚太经社会/欧盟统计局研讨会)：加强统计系统以应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各项挑战；
  - (b) 2016年12月15日(特别会议)：介绍亚太经社会在线统计数据库：示范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分析工作的支持；
  - (c) 2016年12月16日(灾害统计会边活动)：关于灾害统计国际准则的需求和期望；
  - (d) 2016年12月16日(性别数据和统计会边活动)：把每一个妇女和女孩都纳入统计。
95.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理事会于2016年12月12日和13日在曼谷举行了第12届会议。

## 附件

## 文件清单

文 号	文件标题	议程项目
<b>普通分发文件</b>		
E/ESCAP/CST(5)/1	为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推进官方统计：亚太统计界制订的共同愿景和行动框架	2
E/ESCAP/CST(5)/2	亚洲及太平洋改进经济统计区域方案执行进展情况	3(a)
E/ESCAP/CST(5)/3	为人人享有社会包容性发展满足数据和统计需求：亚洲及太平洋改进人口和社会统计区域战略拟议执行计划	3(b)
E/ESCAP/CST(5)/4	亚洲及太平洋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区域指导小组第二次会议的报告	3(c)
E/ESCAP/CST(5)/5	灾害统计基本范围的统计框架和指导方针的制定进展情况	3(d)
E/ESCAP/CST(5)/6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改进农业和农村统计行动计划的执行进展情况	3(e)
E/ESCAP/CST(5)/7	亚太统计发展伙伴关系的活动报告	4(b)
E/ESCAP/CST(5)/8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培训协调网的报告	4(c)
E/ESCAP/CST(5)/9	统计委员会第五届会议的报告	
<b>限制分发文件</b>		
E/ESCAP/CST(5)/L.1	临时议程说明	1(c)
E/ESCAP/CST(5)/L.2	报告草稿	9
<b>资料文件<sup>a</sup></b>		
E/ESCAP/CST(5)/INF/1	与会者须知	
E/ESCAP/CST(5)/INF/2	与会者名单	1(b)
E/ESCAP/CST(5)/INF/3	暂定会议日程	1(a)
E/ESCAP/CST(5)/INF/4	亚洲及太平洋数据和统计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关于共同愿景和行动框架的次区域磋商成果	2
E/ESCAP/CST(5)/INF/6	自从委员会第四届会议以来主席团的活动报告	6(a)

<sup>a</sup> 由于技术原因，撤回 E/ESCAP/CST(5)/INF/5 号文件。